

檔 號：

保存年限：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吳姿瑩

電話：03-3322101-7419

傳真：03-3358254

電子信箱：10012773@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5月10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050036517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036517A00\_ATTCH3.doc)

主旨：檢送「桃園市10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在地化戶外教育活動實施計畫善用社教資源推動優質戶外教育審查作業辦法」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4月1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041781號函辦理。

二、實施期程：105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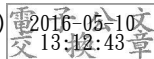
三、實施對象：本市各區中心學校、各國中小。

四、申請截止日期：即日起至105年5月18日(星期三)前。

五、本案請有意願申請之學校填寫戶外教育計畫、申請表及審查表自評分數各1份，核章後寄(送)大湖國小學務處黃玉鳳主任(地址：33381桃園市龜山區文三二街80號，電話：3270501轉310)。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

副本：本局中等教育科(含附件)



2 學務105/05/10 13:32



1050003379

有附件